



福萊特玻璃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Flat Glass Group Co., Lt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865)

二零二一年第三次臨時股東大會適用之  
獨立非執行董事徵集委託投票權授權委託書

本人／吾等 \_\_\_\_\_

地址為：\_\_\_\_\_ (附註1)

為福萊特玻璃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人民幣0.25元之H股 \_\_\_\_\_ 股(附註2)之登記持有人。

作為委任人確認，本人／吾等在簽署此獨立非執行董事徵集委託投票權授權委託書(「獨立董事授權委託書」)前已細閱徵集人為本次徵集投票權編製並於二零二一年十月二十日(星期三)下午二時正假座中華人民共和國浙江省嘉興市秀洲區運河路959號福萊特玻璃集團股份有限公司行政樓二樓會議室舉行的本公司二零二一年第三次臨時股東大會的通告，於二零二一年八月十七日發佈的海外監管公告及其他相關文件，對本次徵集投票權等相關情況已充分瞭解。在現場會議報到登記之前，本人／吾等有權隨時按獨立非執行董事徵集投票權報告書確定的程序撤回根據獨立董事授權委託書對徵集人作為代表的委任，或對本獨立董事授權委託書的內容進行修改。

作為委任人，本人／吾等茲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徐攀女士作為本人／吾等的代表出席二零二一年第三次臨時股東大會(及其任何續會)，並按本獨立董事授權委託書的指示對以下二零二一年第三次臨時股東大會事項行使投票權。

本人／吾等對本次徵集委託投票權事項的投票意見如下：

特別決議案	贊成 (附註5)	反對 (附註5)	棄權 (附註5)
1. 考慮及批准福萊特玻璃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2021年A股股票期權激勵計劃(「本激勵計劃」)(草案)及其摘要的議案。			
2. 考慮及批准本激勵計劃實施考核管理辦法的議案。			
3. 考慮及批准關於提請股東大會授權董事會辦理公司本激勵計劃有關事項的議案。			

股東簽署(附註4)：\_\_\_\_\_

日期：二零二一年 \_\_\_\_\_ 月 \_\_\_\_\_ 日

附註：

- 1、 請用正楷填上閣下登記在本公司股東名冊上全名及地址。
- 2、 請填上以閣下名義登記與本獨立董事授權委託書有關之股份數目。如未有填上數目，則本獨立董事授權委託書將被視為與以閣下名義登記的所有本公司股份有關。
- 3、 注意，如欲投票贊成任何決議案，請在「贊成」格內加上「✓」；如欲投票反對任何決議案，則請在「反對」格內加上「✓」；閣下如欲棄權投票任何一項決議案，請在有關決議案旁的「棄權」內填上「✓」號。如計算所需之大多數票數時，棄權票將會被計入。如無任何指示，受委任代表可自行酌情投票。
- 4、 本獨立董事授權委託書須由閣下或其正式書面授權的人士簽署。如委託股東為一公司或機構，則獨立董事授權委託書必須加蓋公司或機構印章，或由其董事或正式授權的代理人簽署。如本獨立董事授權委託書是由委託股東書面授權的人士簽署，則該授權書或者其他授權文件均須公證。
- 5、 本獨立董事授權委託書連同簽署人經公證的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最遲須於二零二一年第三次臨時股東大會或任何續會(視情況而定)召開前24小時送達方為有效。H股股東須將獨立董事授權委託書交回本公司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54樓。填妥及交回本獨立董事授權委託書後，股東仍可出席大會並於會上投票。
- 6、 股東代理人代表股東出席二零二一年第三次臨時股東大會時，應出示已填妥及簽署的本獨立董事授權委託書及股東代理人的身份證明文件。
- 7、 本獨立董事授權委託書以一式兩份填寫。其中一份應依據附註5的指示予以送達，另一份則應依據附註6的指示於二零二一年第三次臨時股東大會出示。